
歷史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是一家完全專注於自身免疫及過敏性疾病生物療法的臨床階段生物科技公司。憑藉我們的一體化研發及生產平台，我們佈局涵蓋業內四大疾病領域（包括皮膚、風濕、呼吸道及消化道疾病）的廣泛管線。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2015年6月，當時本公司由我們的創始人裘先生及我們的創始投資者余國安先生於泰州根據中國公司法通過彼等控制及／或擁有的實體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有關裘先生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余國安先生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主要里程碑

下表載列我們公司及業務發展的主要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事件
2015年	本公司於2015年6月在中國泰州成立。 我們於2015年11月完成Pre-A輪融資，並籌得人民幣14百萬元。
2016年	我們於2016年3月完成A輪融資，並籌得人民幣120百萬元。
2018年	我們於2018年1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1S在中國治療中重度斑塊型Ps的IND批准。 專注於CMC的附屬公司賽孚士於2018年8月在中國泰州成立。
2019年	我們於2019年4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2N*在中國治療成人活動性AS的IND批准。
2020年	我們於2020年5月在中國完成QX001S治療Ps的I期臨床試驗。 我們於2020年5月完成B輪融資，並籌得人民幣230百萬元。

歷史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事件
	<p>我們於2020年6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5N*在中國對成人治療中重度AD的IND批准。</p> <p>我們於2020年8月與華東醫藥附屬公司中美華東就在中國聯合開發及商業化QX001S訂立合作協議。</p> <p>我們於2020年10月完成B+輪融資，並籌得人民幣370百萬元。</p>
2021年	<p>我們於2021年4月完成B++輪融資，並籌得人民幣300百萬元。</p> <p>我們(i)於2021年8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4N治療Ps的IND批准；(ii)於2021年9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6N治療SLE的IND批准；及(iii)於2021年11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5N*治療CRSwNP的IND批准。</p> <p>本公司於2021年9月由有限責任公司轉為股份有限公司。</p> <p>我們於2021年9月在中國完成QX002N*治療AS的Ia期臨床試驗。</p>
2022年	<p>我們(i)於2022年1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5N*治療CSU的IND批准；(ii)於2022年3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5N*治療PN的IND批准；(iii)於2022年5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8N治療哮喘的IND批准；(iv)於2022年5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8N治療中重度COPD的IND批准；(v)於2022年2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5N*治療中重度哮喘的IND批准；及(vi)於2022年11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4N治療克羅恩病的IND批准。我們亦於2022年9月從FDA取得QX008N治療重度哮喘的IND批准。</p> <p>我們於2022年1月在中國啟動QX002N*治療AS的II期臨床試驗。</p> <p>我們於2022年3月完成C輪融資，並籌得人民幣227.5百萬元。</p> <p>我們於2022年9月在中國啟動QX005N*治療AD的II期臨床試驗。</p>

歷史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事件
----	-------

我們於2022年9月在中國完成QX002N*治療AS的Ib期臨床試驗。

我們於2022年9月在中國完成QX002N*治療AS的II期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

2023年 我們於2023年1月在中國完成QX005N*對健康受試者的Ia期臨床試驗。

我們於2023年2月開始在中國對成年PN患者進行QX005N*治療PN的II期臨床試驗。

我們於2023年2月在中國完成QX005N*治療AD的II期臨床試驗的受試者入組。

我們於2023年2月在中國完成QX005N*治療AD的Ib期臨床試驗。

我們於2023年4月在中國對CRSwNP成年患者開展了一項QX005N*治療CRSwNP的II期臨床試驗。

我們於2023年5月在中國完成QX005N*治療PN的II期臨床試驗的受試者入組。

中美華東及我們於2023年6月在中國對中重度斑塊型Ps患者完成了QX001S治療中重度斑塊型Ps的III期臨床試驗。

中美華東(我們的QX001S商業化合作夥伴)已於2023年7月於中國提交BLA，而該BLA已於2023年8月獲國家藥監局受理。

我們於2023年8月在中國完成QX002N*治療AS的II期臨床試驗。

我們於2023年9月在中國啟動QX002N*治療AS的III期臨床試驗。

我們(i)於2023年9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5N*治療COPD的IND批准；及(ii)於2023年10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5N*治療12至17歲青少年AD的IND批准。

歷史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事件
2024年	我們於2024年1月與健康元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健康元」）簽訂技術轉移協議，授予健康元在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開發、製造及商業化QX008N的獨家許可。 我們的QX005N*於2024年1月獲藥審中心授予治療PN的突破性療法資格認定。
*	核心產品

我們的公司發展

本公司成立及主要股權變動

本公司於2015年6月16日在中國泰州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40,000,000元由杭州荃毅於2015年7月14日繳足，而餘下結餘由杭州荃厲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繳足。截至成立日期，本公司由杭州荃毅（由裘先生及余國安先生（二人均為一致行動的普通合夥人）各擁有50%的普通合夥企業）及杭州荃厲（我們的原員工股份激勵平台之一，由裘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持有1%及余國安先生（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持有99%）分別擁有80%及20%。本公司主要從事抗體藥物發現、抗體篩選、我們候選藥物的臨床前及臨床開發、註冊及其他監管事務，亦負責本集團的未來銷售及營銷活動。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並無錄得任何收入，而相應期間的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379.93百萬元、人民幣266.80百萬元及人民幣353.51百萬元。

自其成立起，本公司已為其業務發展開展一系列的增資以籌募資金，並為本公司引入新股東。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1. Pre-A輪融資

根據(i)本公司、杭州荃毅、杭州荃厲及深圳市前海倚鋒太和股權投資基金企業（有限合夥）（「前海倚鋒」）訂立日期為2015年10月14日的增資協議；(ii)本公司、杭州荃毅、杭州荃厲及南京裕之華醫藥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京裕之華」）訂立日期為2015年10月15日的增資協議；及(iii)本公司、杭州荃毅、杭州荃厲及上海荃友（前海倚鋒、南京裕之華及上海荃友統稱為「Pre-A輪投資者」）訂立日期為2015年11月5日的增資協議，Pre-A輪投資者同意向本公司合共注資人民幣14,000,000元（「Pre-A輪融

歷史及公司架構

資))，其中人民幣10,000,000元注入本公司註冊資本及人民幣4,000,000元注入本公司資本公積，詳情載列如下：

[編纂]投資者名稱	所認購的 註冊資本	代價	代價以現金全數 結付的日期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前海倚鋒	3,000,000	4,200,000	2015年10月30日
南京裕之華 ⁽¹⁾	2,000,000	2,800,000	2015年10月30日
上海荃友	5,000,000	7,000,000	2015年11月30日
總計	<u>10,000,000</u>	<u>14,000,000</u>	

附註：

(1) 前稱南京華裕祥資產管理中心(普通合夥)。

Pre-A輪融資的代價乃由本公司與Pre-A輪投資者經參考(其中包括)創始人作出的重大投資、富有行業經驗的管理層團隊的價值及我們長遠的發展策略及潛力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有關Pre-A輪融資及Pre-A輪投資者背景資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編纂]投資」。

於完成Pre-A輪融資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60,000,000元，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註冊資本	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人民幣元)	
杭州荃毅	40,000,000	66.67%
杭州荃厲	10,000,000	16.67%
上海荃友	5,000,000	8.33%
前海倚鋒	3,000,000	5.00%
南京裕之華	2,000,000	3.33%
總計	<u>60,000,000</u>	<u>100.00%</u>

歷史及公司架構

2. A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泰州中國醫藥城融健達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融健達」）、泰州健鑫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泰州健鑫」）、前海倚鋒、南京同人博達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同人博達」）及上海碩臣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碩臣」，連同融健達、泰州健鑫、前海倚鋒及同人博達，統稱為「A輪投資者」）訂立日期為2016年1月18日的增資協議，A輪投資者同意向本公司作出合共人民幣120,000,000元的注資（「A輪融資」），其中人民幣30,000,000元注入本公司註冊資本及人民幣90,000,000元注入本公司資本公積，詳情載列如下：

<u>[編纂]投資者名稱</u>	<u>所認購的 註冊資本</u>	<u>代價</u>	<u>代價以現金全數 結付的日期</u>
	<u>(人民幣元)</u>	<u>(人民幣元)</u>	
融健達	7,500,000	30,000,000	2016年1月28日
泰州健鑫	7,500,000	30,000,000	2016年1月28日
前海倚鋒	5,000,000	20,000,000	2016年3月29日
同人博達	5,000,000	20,000,000	2016年3月22日
上海碩臣	5,000,000	20,000,000	2016年3月29日
總計	<u>30,000,000</u>	<u>120,000,000</u>	

A輪融資的代價乃根據獨立估值師發出日期為2016年1月10日的估值報告所報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股權估值釐定。有關A輪融資及A輪投資者背景資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編纂]投資」。

歷史及公司架構

於A輪融資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杭州荃毅	40,000,000	44.44%
杭州荃厲	10,000,000	11.11%
前海倚鋒	8,000,000	8.89%
融健達	7,500,000	8.33%
泰州健鑫	7,500,000	8.33%
上海荃友	5,000,000	5.56%
同人博達	5,000,000	5.56%
上海碩臣	5,000,000	5.56%
南京裕之華	2,000,000	2.22%
總計	90,000,000	100.00%

3. 泰州荃勵的增資及認購

根據於2018年8月22日通過的當時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9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10,000,000元。增加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0,000,000元由泰州荃勵以代價人民幣80,000,000元認購，其中人民幣20,000,000元注入本公司註冊資本及人民幣60,000,000元注入本公司資本公積。泰州荃勵於2018年8月17日成立為我們原員工激勵平台之一，由裘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及執行董事兼賽孚士執行副總經理吳亦亮先生（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1%及99%。由於重新設立員工股份激勵計劃及其項下的股權平台，泰州荃勵實際並無繳足代價，並於2021年6月11日不再為本公司股東。泰州荃勵其後於2022年2月18日註銷。有關泰州荃勵不再作為我們的股東及員工股份激勵計劃重新設立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9.增資」及「一 員工股份激勵計劃」。

歷史及公司架構

4. B輪融資

根據(i)本公司、裘先生、余國安先生、當時股東、泰州洪泰健康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洪泰健康」、蘇州合富瑞泰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合富瑞泰」)及深圳勤智羅茲曼二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勤智羅茲曼」)訂立日期為2019年4月10日的增資協議；及(ii)深圳勤智康信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勤智康信」，與勤智羅茲曼受共同控制的有限合夥企業)就其認購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1,250,000元簽署日期為2019年11月8日的書面確認函，洪泰健康、合富瑞泰、勤智羅茲曼及深圳勤智康信同意向本公司合共注資人民幣2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5,000,000元注入本公司註冊資本及人民幣175,000,000元注入本公司資本公積，詳情載列如下：

[編纂]投資者名稱	所認購的 註冊資本	代價	代價以現金全數 結付的日期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洪泰健康	18,750,000	150,000,000	2019年6月11日
合富瑞泰	3,750,000	30,000,000	2019年3月28日
勤智羅茲曼	1,250,000	10,000,000	2019年5月29日
深圳勤智康信	1,250,000	10,000,000	2019年11月18日
總計	<u>25,000,000</u>	<u>200,000,000</u>	

該代價乃根據獨立估值師發出日期為2019年3月16日的估值報告所報本公司截至2019年2月28日的股權估值釐定。

根據本公司、裘先生、余國安先生、當時股東、深圳瑞享源三號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瑞享源三號」)及共青城佳銀瑞鑫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佳銀瑞鑫」，連同洪泰健康、合富瑞泰、勤智羅茲曼、深圳勤智康信及瑞享源三號，統稱為「B輪投資者」)訂立日期為2020年4月15日的增資協議，瑞享源三號及佳銀瑞鑫各自同意向本公司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500,000元及人民幣1,250,000元分別注資至本公司註冊資本及人民幣17,500,000元及人民幣

歷史及公司架構

8,750,000元分別注資至本公司資本公積。代價乃根據獨立估值師發出日期為2020年4月5日的估值報告所報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股權估值以及我們的未來前景釐定，並於2020年5月22日全數結付。有關B輪融資及B輪投資者背景資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編纂]投資」。

於B輪融資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杭州荃毅	40,000,000	28.83%
泰州荃勵	20,000,000	14.41%
洪泰健康	18,750,000	13.51%
杭州荃厲	10,000,000	7.21%
前海倚鋒	8,000,000	5.77%
融健達	7,500,000	5.41%
泰州健鑫	7,500,000	5.41%
上海荃友	5,000,000	3.60%
同人博達	5,000,000	3.60%
上海碩臣	5,000,000	3.60%
合富瑞泰	3,750,000	2.70%
瑞享源三號	2,500,000	1.80%
南京裕之華	2,000,000	1.44%
勤智羅茲曼	1,250,000	0.90%
深圳勤智康信	1,250,000	0.90%
佳銀瑞鑫	1,250,000	0.90%
總計	138,750,000	100.00%

附註：由於約整，股權百分比之和未必等於100%。

5. 前海倚鋒的股權轉讓

根據前海倚鋒、深圳瑞享源肆號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瑞享源肆號」)及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0年5月14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前海倚鋒同意將其當時持有的約3.24%本公司股權轉讓予瑞享源肆號，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乃由前海倚鋒及瑞享源肆號經參考(其中包括)本公司於B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並於2020年6月10日全數結付。有關該股權轉讓及瑞享源肆號背景資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編纂]投資」。

歷史及公司架構

6. B+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裘先生、余國安先生、當時股東及中美華東（「B+輪投資者」）訂立日期為2020年8月14日的增資協議，中美華東同意向本公司注資人民幣37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35,900,000元注入本公司註冊資本及人民幣334,100,000元注入本公司資本公積（「B+輪融資」）。該代價乃根據獨立估值師發出日期為2020年8月1日的估值報告所報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股權估值以及我們的未來前景釐定，並於2020年10月9日全數結付。有關B+輪融資及中美華東背景資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編纂]投資」。

於B+輪融資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杭州荃毅	40,000,000	22.90%
中美華東	35,900,000	20.56%
泰州荃勵	20,000,000	11.45%
洪泰健康	18,750,000	10.74%
杭州荃厲	10,000,000	5.73%
融健達	7,500,000	4.29%
泰州健鑫	7,500,000	4.29%
上海荃友	5,000,000	2.86%
同人博達	5,000,000	2.86%
上海碩臣	5,000,000	2.86%
瑞享源肆號	4,500,000	2.58%
合富瑞泰	3,750,000	2.15%
前海倚鋒	3,500,000	2.00%
瑞享源三號	2,500,000	1.43%
南京裕之華	2,000,000	1.15%
勤智羅茲曼	1,250,000	0.72%
深圳勤智康信	1,250,000	0.72%
佳銀瑞鑫	1,250,000	0.72%
總計	174,650,000	100.00%

附註：由於約整，股權百分比之和未必等於100%。

歷史及公司架構

7. B++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賽孚聚力、裘先生、余國安先生、當時股東、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Hong Kong Limited (「Matrix Partners VI」)、蘇州冠鴻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蘇州冠鴻」)、新余市同創國盛科創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同創國盛」)、朗瑪三十七號(深圳)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朗瑪三十七號」)、深圳勤智德泰新科技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勤智德泰」)、深圳遠致富海新興產業二期投資企業(有限合夥)(「遠致富海」)及瑞享源三號(Matrix Partners VI、蘇州冠鴻、同創國盛、朗瑪三十七號、勤智德泰、遠致富海及瑞享源三號統稱為「B++輪投資者」)訂立日期為2021年4月2日的增資協議，B++輪投資者同意向本公司注資合共人民幣300,000,000元(「B++輪融資」)，其中人民幣21,830,000元注入本公司註冊資本及人民幣278,170,000元注入本公司資本公積，詳情載列如下：

[編纂]投資者名稱	所認購的 註冊資本	代價	代價以現金全數 結付的日期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Matrix Partners VI	10,920,000	15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蘇州冠鴻	6,540,000	90,000,000	2021年4月15日
同創國盛	1,450,000	20,000,000	2021年4月26日
朗瑪三十七號	730,000	10,000,000	2021年4月20日
勤智德泰	730,000	10,000,000	2021年4月23日
遠致富海	730,000	10,000,000	2021年4月22日
瑞享源三號	730,000	10,000,000	2021年4月23日
總計	<u>21,830,000</u>	<u>300,000,000</u>	

B++輪融資的代價乃根據我們的在研產品、研發能力、本公司已達成或預計達成的里程碑及當時市況釐定。有關B++輪融資及B++輪投資者背景資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編纂]投資」。

歷史及公司架構

於B++輪融資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杭州荃毅	40,000,000	20.36%
中美華東	35,900,000	18.27%
泰州荃勵	20,000,000	10.18%
洪泰健康	18,750,000	9.54%
Matrix Partners VI	10,920,000	5.56%
杭州荃厲	10,000,000	5.09%
融健達	7,500,000	3.82%
泰州健鑫	7,500,000	3.82%
蘇州冠鴻	6,540,000	3.33%
上海荃友	5,000,000	2.54%
同人博達	5,000,000	2.54%
上海碩臣	5,000,000	2.54%
瑞享源肆號	4,500,000	2.29%
合富瑞泰	3,750,000	1.91%
前海倚鋒	3,500,000	1.78%
瑞享源三號	3,230,000	1.64%
南京裕之華	2,000,000	1.02%
同創國盛	1,450,000	0.74%
勤智羅茲曼	1,250,000	0.64%
深圳勤智康信	1,250,000	0.64%
佳銀瑞享源	1,250,000	0.64%
朗瑪三十七號	730,000	0.37%
勤智德泰	730,000	0.37%
遠致富海	730,000	0.37%
總計	196,480,000	100.00%

8. 減資

根據於2021年6月11日通過的當時股東書面決議案，由於杭州荃厲及泰州荃勵（均為我們原員工激勵平台）不再作為我們的股東，為重新設立員工股份激勵計劃及其項下股權平台，我們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96,480,000元減少至人民幣166,480,000元。有關重新設立員工股份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一 員工股份激勵計劃」。杭州荃厲及泰州荃勵分別於2022年3月21日及2022年2月18日註銷。

歷史及公司架構

於減資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杭州荃毅	40,000,000	24.03%
中美華東	35,900,000	21.56%
洪泰健康	18,750,000	11.26%
Matrix Partners VI	10,920,000	6.56%
融健達	7,500,000	4.51%
泰州健鑫	7,500,000	4.51%
蘇州冠鴻	6,540,000	3.93%
上海荃友	5,000,000	3.00%
同人博達	5,000,000	3.00%
上海碩臣	5,000,000	3.00%
瑞享源肆號	4,500,000	2.70%
合富瑞泰	3,750,000	2.25%
前海倚鋒	3,500,000	2.10%
瑞享源三號	3,230,000	1.94%
南京裕之華	2,000,000	1.20%
同創國盛	1,450,000	0.87%
勤智羅茲曼	1,250,000	0.75%
深圳勤智康信	1,250,000	0.75%
佳銀瑞享源	1,250,000	0.75%
朗瑪三十七號	730,000	0.44%
勤智德泰	730,000	0.44%
遠致富海	730,000	0.44%
總計	166,480,000	100.00%

附註：由於約整，股權百分比之和未必等於100%。

9.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21年9月2日，當時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且本公司名稱由江蘇荃信生物醫藥有限公司更改為江蘇荃信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根據當時全體股東訂立日期為2021年9月2日的發起人協議，全體發起人批准截至2021年7月31日本公司資產淨值按4.7015:1的比率轉換為

歷史及公司架構

166,480,000股股份。於2021年9月17日，本公司召開成立大會暨第一次股東大會，並通過批准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採納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進行相關程序的相關決議案。於完成改制後，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66,480,000元，分為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166,480,000股股份，由當時全體股東按改制前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認購。改制於2021年9月30日本公司取得新營業執照時完成。

10. C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賽孚聚力、裘先生、余國安先生、當時股東、共青城勤智康鑫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勤智康鑫」、嘉興集荃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興集荃」、深圳開天雲起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深圳開天」、TWVC Panglin Qyuns Investment Limited(「TWVC Panglin」)及共青城勤智慧升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勤智慧升」，連同共青城勤智康鑫、嘉興集荃、深圳開天及TWVC Panglin，統稱為「C輪投資者」)訂立日期為2022年1月31日的增資協議，C輪投資者同意以總代價人民幣227,500,000元認購合共13,545,200股股份的方式投資於本公司(「C輪融資」)，其中人民幣13,545,200元注入本公司註冊資本及人民幣213,954,800元注入本公司資本公積，詳情載列如下：

[編纂]投資者名稱	所認購的 股份數目	代價	代價以現金全數 結付的日期
		(人民幣元)	
共青城勤智康鑫	3,899,800	65,500,000	2022年2月22日
嘉興集荃	3,572,400	60,000,000	2022年2月24日
深圳開天	2,977,000	50,000,000	2022年2月24日
TWVC Panglin	2,500,600	42,000,000	2022年3月1日
勤智慧升	595,400	10,000,000	2022年2月22日
總計	<u>13,545,200</u>	<u>227,500,000</u>	

歷史及公司架構

C輪融資的代價乃由本公司及C輪投資者經參考(其中包括)我們的在研產品、研發能力及本公司已達成或預計達成的里程碑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有關C輪融資及C輪投資者背景資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編纂]前投資」。

於C輪融資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杭州荃毅	40,000,000	22.22%
中美華東	35,900,000	19.94%
洪泰健康	18,750,000	10.42%
Matrix Partners VI	10,920,000	6.07%
融健達	7,500,000	4.17%
泰州健鑫	7,500,000	4.17%
蘇州冠鴻	6,540,000	3.63%
上海荃友	5,000,000	2.78%
同人博達	5,000,000	2.78%
上海碩臣	5,000,000	2.78%
瑞享源肆號	4,500,000	2.50%
共青城勤智康鑫	3,899,800	2.17%
合富瑞泰	3,750,000	2.08%
嘉興集荃	3,572,400	1.98%
前海倚鋒	3,500,000	1.94%
瑞享源三號	3,230,000	1.79%
深圳開天	2,977,000	1.65%
TWVC Panglin	2,500,600	1.39%
南京裕之華	2,000,000	1.11%
同創國盛	1,450,000	0.81%
勤智羅茲曼	1,250,000	0.69%
深圳勤智康信	1,250,000	0.69%
佳銀瑞享源	1,250,000	0.69%
朗瑪三十七號	730,000	0.41%
勤智德泰	730,000	0.41%
遠致富海	730,000	0.41%
勤智慧升	595,400	0.33%
總計	180,025,200	100.00%

歷史及公司架構

11. 增資及認購

根據於2022年9月15日通過的當時股東書面決議案，我們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80,025,200元增加至人民幣210,025,200元。額外的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000元由(i)本公司顧問及余國安先生的胞弟余國良博士、授出購股權時任本公司副總裁的裘之華博士及授出購股權時任本公司顧問的郭新軍先生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11月14日採納的原有購股權計劃（「原有購股權計劃」）；及(ii)裘先生、我們的首席運營官兼副總經理以及賽孚士總經理李建偉博士、余國良博士及我們的員工股份激勵平台信孚同心根據員工股份激勵計劃認購，總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詳情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所認購的 股份數目 (人民幣元)	代價 (人民幣元)	代價以現金 全數結付的日期
信孚同心	15,550,000	15,550,000	2023年3月10日
裘先生	10,000,000	10,000,000	2023年3月2日
余國良博士	1,500,000	1,500,000	2023年1月6日
李建偉博士	1,450,000	1,450,000	2023年1月6日
裘之華博士	1,000,000	1,000,000	2023年1月6日
郭新軍先生	500,000	500,000	2022年12月27日
總計	30,000,000	30,000,000	

12. 同人博達轉讓股份

根據南京市人才創新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京人才」）與同人博達訂立日期為2022年11月29日的股份轉讓協議，同人博達同意將其持有的625,000股股份以人民幣10百萬元的代價轉讓予南京人才，該代價乃由同人博達及南京人才經參考（其中包括）本公司於C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並於2022年12月14日全數結付。有關該股份轉讓及南京人才背景資料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編纂]投資」。

歷史及公司架構

於股份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股份數目	所持股權 概約百分比
杭州荃毅	40,000,000	19.05%
中美華東	35,900,000	17.09%
洪泰健康	18,750,000	8.93%
信孚同心	15,550,000	7.40%
裘先生	10,000,000	4.76%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	9,853,116	4.69%
融健達	7,500,000	3.57%
泰州健鑫	7,500,000	3.57%
蘇州冠鴻	6,540,000	3.11%
上海荃友	5,000,000	2.38%
上海碩臣	5,000,000	2.38%
瑞享源肆號	4,500,000	2.14%
同人博達	4,375,000	2.08%
共青城勤智康鑫	3,899,800	1.86%
合富瑞泰	3,750,000	1.79%
嘉興集荃	3,572,400	1.70%
前海倚鋒	3,500,000	1.67%
瑞享源三號	3,230,000	1.54%
深圳開天	2,977,000	1.42%
TWVC Panglin	2,500,600	1.19%
南京裕之華	2,000,000	0.95%
余國良博士	1,500,000	0.71%
同創國盛	1,450,000	0.69%
李建偉博士	1,450,000	0.69%
勤智羅茲曼	1,250,000	0.60%
深圳勤智康信	1,250,000	0.60%
佳銀瑞享源	1,250,000	0.60%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	1,066,884	0.51%
裘之華博士	1,000,000	0.48%
朗瑪三十七號	730,000	0.35%
勤智德泰	730,000	0.35%
遠致富海	730,000	0.35%
南京人才	625,000	0.30%
勤智慧升	595,400	0.28%
郭新軍先生	500,000	0.24%
總計	210,025,200	100.00%

附註：由於約整，股權百分比之和未必等於100%。

歷史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附屬公司

賽孚聚力

賽孚聚力於2018年7月6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1,000,000元。截至其成立日期，賽孚聚力由本公司及獨立第三方蘇州艾比拓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蘇州艾比拓」）擁有約70.59%及29.41%。

於2019年7月20日，賽孚聚力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1,000,000元增至人民幣90,000,000元。額外的註冊資本人民幣39,000,000元由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39,000,000元認購，並於2019年7月2日全數結付。於有關增資完成後，賽孚聚力由本公司及蘇州艾比拓擁有約83.33%及16.67%。於2020年9月29日，蘇州艾比拓將其於賽孚聚力的16.67%股權無償轉讓予本公司，此乃經考慮蘇州艾比拓並無實際繳足其認購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5,000,000元後釐定。於該股權轉讓完成後，賽孚聚力由本公司全資擁有。於2022年10月27日，賽孚聚力的註冊資本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16,470,000元，並以現金全數繳足。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賽孚聚力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尚未開展任何業務。

賽孚士

賽孚士於2018年8月2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0元。截至其成立日期，賽孚士由賽孚聚力、泰州華誠醫學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泰州華誠」）及泰州市賽孚美博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賽孚美博」，其普通合夥人為裘先生的有限合夥企業）擁有51%、34%及15%。泰州華誠由泰州醫藥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泰州醫藥」，由泰州醫藥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公司，而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為中國共產黨江蘇省委員會及江蘇省人民政府的行政分支機構，以管理泰州醫藥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因此為中國政府機構）控制。裘先生於2007年參加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在泰州舉辦的招商引資活動時首次認識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並經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介紹認識泰州華誠，而泰州華誠的目標是投資於由專業運營團隊管理的CDMO服務平台，以推動泰州中國醫藥城（又稱泰州醫藥高新技術產業園區或泰州醫藥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泰州市高港區）醫藥產業園，「中國醫藥城」）的發展。根據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網站上發佈的資料，中國醫藥城為位於泰州醫藥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的國家級綜合性生物醫藥產業園，總規劃面積為30平方公里，建設面積超過22平方公里。中國醫藥城管理委員會（現稱泰州醫藥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泰州市高港區）醫藥產業園管理辦公室）為中共泰州醫藥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工作委員會、中共泰州市高港區委員會及泰州市高港區人

歷史及公司架構

民政府共同設立的行政管理機構，以管理中國醫藥城，並且為中國地方政府機構。考慮到(i)對研發驅動型生物技術公司所提供CDMO服務的需求；(ii)我們對發展抗體藥物內部生產能力的需求；及(iii)泰州華誠及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可能帶來的戰略利益，包括泰州華誠提供的初始資本及合併泰州華誠與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於融資能力及業務發展方面的資源產生的協同效應，我們於2018年與泰州華誠共同成立賽孚士。

為透過於中國醫藥城建設總部及生產設施協助賽孚士入區，賽孚士於2019年3月與中國醫藥城管理委員會訂立入區協議，據此，賽孚士有權享有中國醫藥城管理委員會的若干優惠與支持，包括：(i)償還生產設施所產生的若干資本支出；(ii)就賽孚士繳納的企業所得稅及增值稅向賽孚士提供補貼，以及就賽孚士高級管理層繳納的個人所得稅向賽孚士提供補貼；(iii)中國醫藥城管理委員會協助人才招聘活動；(iv)免費辦公室租賃，自2019年5月至2021年4月為期兩年；(v)給予合資格人才以優惠價格租賃員工宿舍，租賃年期不超過五年；及(vi)中國醫藥城管理委員會協助獲得人民幣30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並補助有關銀行貸款產生的若干利息開支。有關該銀行貸款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債務－計息借款」。

於2019年6月26日，賽孚士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176,470,000元。額外的註冊資本人民幣76,470,000元由賽孚聚力、泰州華誠及賽孚美博按其各自股權比例認購。於2022年9月19日，賽孚美博將其於賽孚士的約15%股權無償轉讓予賽孚聚力，此乃經考慮賽孚美博並無實際繳足其認購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6,470,000元後釐定。於該股權轉讓完成後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賽孚士由賽孚聚力及泰州華誠擁有66%及34%。

歷史及公司架構

賽孚聚力及泰州華誠有權按其股權比例行使投票權及收取股息及其他經濟分派。根據賽孚士的組織章程細則，以下事項須經賽孚士全體股東一致同意：(i)修改組織章程細則；(ii)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iii)成立新附屬公司；(iv)賽孚士合併、分立、解散或變更公司形式；(v)取得貸款或發行債券；(vi)向外部人士提供擔保或貸款；(vii)進行對外股權投資；(viii)主要業務發生重大變化；及(ix)進行任何股權轉讓、股權質押、抵押或其他可能直接或者間接導致賽孚士的實際控制人發生變更的重大資產處置。除上述者外，所有其他事項均需經普通決議案決定，而普通決議案須由賽孚士股東以簡單多數投票方式通過。泰州華誠並無就其於賽孚士持股獲授特別權利。賽孚士的董事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由我們提名，一名由泰州華誠提名。因此，本公司通過提名賽孚士大部分董事及所有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而對其董事會及管理層擁有充分控制權及影響力。基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泰州華誠並無重大控制權且無法對賽孚士施加重大影響。

賽孚士為我們專注於CMC的附屬公司，主要負責本集團細胞系開發、工藝開發、配方開發、分析法開發、質量控制、質量鑒證、中試生產及商業化生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賽孚士分別錄得收入約人民幣54.48百萬元、人民幣84.96百萬元及人民幣58.42百萬元，為產生自租賃、向本公司提供CDMO及測試服務，而相應期間的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45.39百萬元、人民幣41.52百萬元及人民幣33.95百萬元。就賽孚士於往績記錄期間向本公司提供的租賃、CDMO及測試服務而言，(i)租賃場所的租金及物業管理服務費乃參照賽孚士租賃場地所在的中國醫藥城中對可資比較物業收取的現行租金及物業管理服務費釐定；(ii)CDMO相關交易下收取的費用乃按成本加成基準釐定，當中成本加成利潤率約為成本的5%至30%，視乎所提供服務的性質、範圍及複雜程度、提供所需服務的預期成本及開支，以及類似服務的現行市價而定；及(iii)測試服務下收取的費用乃按成本加成基準釐定，當中成本加成利潤率約為成本的5%至30%，視乎所提供測試服務的範圍及複雜程度、提供所需測試服務的預期成本及開支，以及類似測試服務的現行市價而定。

歷史及公司架構

中國法律顧問的確認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上述股權轉讓及本集團註冊資本變更已妥為合法完成，且本集團已取得所有必要批准及作出所有必要備案，並已遵守與上文所載股權變動有關的適用中國法律法規。

員工股份激勵計劃

為獎勵我們的僱員及顧問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我們的發展，杭州荃厲及泰州荃勵分別於2015年5月15日及2018年8月17日成立，作為我們持有本公司股權的原員工激勵平台。杭州荃厲及泰州荃勵的普通合夥人為裘先生，彼根據合夥協議管理杭州荃厲及泰州荃勵（作為本公司股東）的日常事務並行使表決權。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11月14日採納的原有購股權計劃，於2019年5月31日向以下本集團僱員或顧問授出合共10,000,000份購股權以透過杭州荃厲認購本公司註冊資本中的等值金額人民幣10,000,000元。

承授人	於本集團的職位	歸屬期 ⁽¹⁾	與已授出購 股權相關的 本公司註冊 資本 等值金額 (人民幣元)	行使價 (人民幣元)
董事				
裘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 主席、首席執行官 兼總經理	2019年1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3,000,000	3,000,000
吳亦亮先生	執行董事兼賽孚士執行 副總經理	2019年1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1,000,000	1,000,000

歷史及公司架構

承授人	於本集團的職位	歸屬期 ⁽¹⁾	與已授出購 股權相關的 本公司註冊 資本 等值金額 (人民幣元)	行使價 (人民幣元)
監事				
王玉姣女士	本公司職工代表、 監事及總經理助理	2019年1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300,000	300,000
本集團其他僱員或顧問				
余國良博士 ⁽²⁾	本公司顧問	2019年1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1,000,000	1,000,000
裘之華博士	授出時本公司副總裁	2019年1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1,000,000	1,000,000
郭新軍先生 ⁽³⁾	授出時本公司顧問	2019年1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500,000	500,000
12名其他 承授人 ⁽⁴⁾		2019年1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3,200,000	3,200,000
總計			10,000,000	10,000,000

附註：

- 除以下各項外：(i)我們的前任顧問Ke Yaohuang先生，因其個人財務安排選擇不行使其所獲授的1,000,000份購股權，而有關購股權已於2020年9月相應失效及註銷；(ii)我們的前任總監Wu Meijuan女士於2022年3月離開本集團後根據原有購股權計劃將已歸屬的100,000份購股權售予信孚同心；及(iii)余國良博士、裘之華博士及郭新軍先生已於2022年10月根據原有購股權計劃悉數行使授予他們的購股權，其他各承授人同意在員工股份激勵計劃中反映其於原有購股權計劃下的權益，而授予他們的購股權被視為已註銷。

歷史及公司架構

2. 於本公司成立後，為利用余國良博士在生物技術及製藥行業的聲譽及影響力，余國良博士獲提名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於彼自2015年6月至2022年2月擔任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內，彼參與董事會會議並就董事會事宜進行討論，就本集團的整體發展提供市場見解及策略建議並為本集團引入多種資源，包括投資者、技術合作夥伴、業務發展夥伴及人才資源等。於2022年2月，由於余國良博士計劃專注於彼的其他事業，故辭任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考慮到余國良博士在我們未來的商業化及國際擴張機遇中可能帶來的戰略利益，余國良博士於2022年10月獲委任為我們的顧問，主要負責為我們的發展戰略及管線開發提供戰略建議及指導。

除了余國良博士根據原有購股權計劃及員工股份激勵計劃獲授的1,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0.71%）外，自本公司成立以來，余國良博士從未於任何其他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2015年7月至2021年12月擔任我們的顧問期間，郭新軍先生協助我們國內及國外在研藥品註冊的策略規劃以及向本集團引入優質CRO機構及供應商資源。例如，郭先生(i)曾在整個IND階段協助制定QX001S的藥物及非臨床研究整體發展戰略，並在與原研藥進行充分相似性比較研究的基礎上，為提交生物類似藥途徑下的IND申請提供建議，這有助於本公司成功取得QX001S的IND批准；(ii)考慮到相關時期中國抗體藥物的整體研發和競爭環境，提出選擇強直性脊柱炎(AS)作為QX002N的首發適應症的建議，這有助於本公司將QX002N與其他國內相同靶點但不同適應症的藥物區分開來，形成競爭優勢；(iii)向負責藥品監管事務的同事介紹藥學、藥理學、毒理學等領域的專家；(iv)為本集團引入優質CRO機構，如博納西亞(合肥)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及軍科正源(北京)藥物研究有限責任公司；及(v)定期拜訪本公司，並就本公司的組織架構、藥事事務、人員構成及生產流程等提供指導。
4. 12名其他承授人包括(i)本公司副總經理房敏女士；(ii)本公司的四名現任總監(即Chen Tao先生、Kong Yong先生、Chen Wei先生及Wang Yi先生)；(iii)本公司前任總監Wu Meijuan女士；(iv)本公司前任顧問Ke Yaohuang先生；(v)賽孚士副總經理Xu Zuixiao先生；(vi)賽孚士高級總監Qiao Huaiyao先生；(vii)賽孚士總監Xu Zhengxue先生；及(viii)賽孚士的兩名經理(即Li Tao先生及Huang Wenjun先生)。

經考慮(i)本公司於關鍵時間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的改制計劃，改制計劃要求本公司所有註冊資本須於改制前繳足；(ii)杭州荃厲及泰州荃勵實際並無繳足彼等所認購的本公司註冊資本，而有關出資須由相關承授人(a)於上述已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b)有關泰州荃勵持有的本公司註冊資本中人民幣20,000,000元等值金額的購股權(於關鍵時間尚未授予)獲悉數行使後以應付的行使價撥付；(iii)於關鍵時間尚未釐定將予授出有權認購泰州荃勵持有的本公司註冊資本等值金額的購股權承授人名單；(iv)本集團擬採納一項涉及授出受限制股份而非本公司購股權的新股份激勵計劃；(v)修訂現有計劃文件的行政程序以反映上述擬作出的變動；(vi)余國良博士、裘之華博士及郭新軍先生各自計劃於根據原有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成為我們的

歷史及公司架構

直接股東；及(vii)其他承授人各自計劃於改制後將彼等於原有購股權計劃下的權益反映在本公司新員工股份激勵計劃中，我們通過杭州荃厲及泰州荃勵不再為我們的股東削減本公司註冊資本、為方便行政管理成立我們的新員工激勵平台及透過上文「一本公司成立及主要股權變動－11.增資及認購」所披露的認購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設立我們的員工股份激勵計劃及其員工激勵平台。有關員工股份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八－法定及一般資料－D. 員工股份激勵計劃」。

信孚同心於2021年8月19日在中國成立，作為我們的新員工股份激勵平台之一。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裘先生為信孚同心的普通合夥人，並持有信孚同心約7.20%的權益。信孚同心餘下40名有限合夥人(持有信孚同心約92.80%的權益)包括(i)我們的執行董事及賽孚士執行副總經理吳亦亮先生，持有信孚同心約10.68%的權益；(ii)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林偉棟先生，持有信孚同心約6.43%的權益；(iii)我們的監事及總經理助理王玉姣女士，持有信孚同心約5.72%的權益；(iv)我們的新員工股份激勵平台之一信孚全心，持有信孚同心約11.38%的權益；及(v)本集團36名其他僱員，合共持有信孚同心約58.59%的權益，彼等均無持有信孚同心30%或以上權益。信孚同心所持股份的投票權由普通合夥人裘先生控制及行使。

鑒於(i)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夥企業法》，有限合夥企業的合夥人人數最多為50名；及(ii)將獲授相關激勵股份並將通過成為我們員工股份激勵平台的有限合夥人的方式投資本公司的合資格參與者人數超過50名，本公司決定建立另一個員工股份激勵平台，其將成為信孚同心的有限合夥人之一，而員工股份激勵計劃的部分參與者可通過成為新員工股份激勵平台的有限合夥人的方式投資於本公司。在此情況下，信孚全心於2023年2月27日在中國成立，作為我們的新員工股份激勵平台之一。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吳亦亮先生為信孚全心的普通合夥人，並持有信孚全心約0.56%的權益。信孚全心餘下28名有限合夥人為合共持有信孚全心約99.44%的權益的本集團僱員，但彼等均無持有信孚全心30%或以上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信孚同心與信孚全心作為本公司的員工股份激勵平台的性質並無差異。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

[編纂]投資的主要條款

[編纂]投資者名稱	Pre-A輪投資者	A輪投資者	B輪投資者 ⁽¹⁾⁽²⁾	瑞享源肆號 ⁽¹⁾	B+輪投資者	B++輪投資者 ⁽³⁾	C輪投資者	南京人才 ⁽⁴⁾
協議日期	2015年10月14日 2015年10月15日 2015年11月5日	2016年1月18日	2019年4月10日 2020年4月15日	2020年5月14日	2020年8月14日	2021年4月2日	2022年1月31日	2022年11月29日
所有代價全數結付的日期	2015年11月30日	2016年3月29日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6月10日	2020年10月9日	2021年4月26日	2022年3月1日	2022年12月14日
根據[編纂]投資支付的 每人民幣1.00元的註冊資本/ 每股股份概約成本	人民幣1.40元	人民幣4.00元	人民幣8.00元	人民幣6.67元	人民幣10.31元	人民幣13.74元	人民幣16.80元	人民幣16.00元
註冊資本金額/所持股份數目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28,750,000元	人民幣4,500,000元	人民幣35,900,000元	人民幣21,830,000元	人民幣13,545,200股股份	625,000股股份
已付代價金額	人民幣14,000,000元	人民幣120,000,000元	人民幣23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37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0元	人民幣227,5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本公司的概約投後估值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不適用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不適用
較指示性[編纂]範圍的 中位數折讓 ⁽¹⁰⁾ (概約百分比)	84.00百萬元	360.00百萬元 ⁽⁵⁾	1,110.00百萬元 ⁽⁶⁾	1,800.00百萬元 ⁽⁷⁾	2,700.00百萬元 ⁽⁸⁾	3,527.50百萬元 ⁽⁹⁾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名稱 Pre-A輪投資者 A輪投資者 B輪投資者⁽¹⁾⁽²⁾ 瑞享源肆號⁽¹⁾ B+輪投資者 B++輪投資者⁽³⁾ C輪投資者 南京人才⁽⁴⁾

緊隨[編纂]完成後持有的
本公司股權

有關緊隨[編纂]完成後[編纂]投資者持有的本公司股權，請參閱本節「一股權及公司架構—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編纂] 我們已使用或將使用[編纂]來資助我們的研發活動及為日常營運提供資金。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投資[編纂]的約[編纂]%已用於上述用途。我們預期將[編纂]投資的剩餘[編纂]用於相同用途。

禁售期 根據中國公司法，所有現有股東（包括[編纂]投資者）受[編纂]起計為期12個月的禁售期所限。

戰略利益 董事認為，(i)本集團將受益於[編纂]投資者為我們的研發及日常營運提供額外資金；(ii)[編纂]投資已擴大我們的股東基礎，並顯示出[編纂]投資者對本集團營運及發展的信心；(iii)[編纂]投資者包括在生物科技及醫療保健行業領域經驗豐富的投資者，彼等可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未來發展分享其對業務策略的見解及提供專業意見；及(iv)本集團可受惠於結合[編纂]投資者的資源及專業知識所產生的協同效應，例如為本集團引入醫療或研究資源、合資格供應商、人才及其他投資者，從而促進我們的臨床試驗、商業化及股權融資活動。此外，我們與中美華東就QX001S在中國的聯合開發和獨家商業化訂立合作協議。另一方面，隨著我們業務的發展，[編纂]投資者可參與投資於本公司，並有望受惠於彼等各自於本公司股權的增值。

歷史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根據前海倚鋒、瑞享源肆號及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0年5月14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前海倚鋒同意將其當時持有的約3.24%本公司股權轉讓予瑞享源肆號，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乃由前海倚鋒及瑞享源肆號經參考(其中包括)B輪融資完成後本公司的投後估值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 (2) 根據佳銀瑞鑫及佳銀瑞享源訂立日期為2021年3月29日的股權轉讓協議，佳銀瑞鑫同意將其當時持有的約0.72%本公司股權轉讓予佳銀瑞享源，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乃參考佳銀瑞鑫於本公司作出的總投資釐定，並於2021年2月20日全數結付。該股權轉讓乃受共同控制的實體之間就彼等內部重組目的而作出，於該股權轉讓完成後，佳銀瑞鑫不再為股東。
- (3) 根據Matrix Partners VI、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及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訂立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的股份轉讓協議，Matrix Partners VI同意向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及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轉讓9,853,116股股份及1,066,884股股份，分別佔本公司當時股本的約5.47%及0.59%。該股權轉讓乃受共同控制的實體之間就彼等內部管理目的而作出，於該股權轉讓完成後，Matrix Partners VI不再為股東。
- (4) 根據南京人才與同人博達訂立日期為2022年11月29日的股份轉讓協議，同人博達同意將其持有的625,000股股份以人民幣100萬元的代價轉讓予南京人才，該代價乃由同人博達及南京人才經參考(其中包括)C輪融資完成後本公司的投後估值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 (5) Pre-A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增加至A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主要由於Pre-A輪融資的代價於2015年10月及2015年11月本公司與相應Pre-A輪投資者訂立正式增資協議時尚未磋商釐定。相反，有關代價乃於2015年5月我們籌建業務初期經參考我們的創始人作出的預計大量投資、我們具有豐富行業經驗的管理團隊的價值以及我們的長期發展戰略及潛力而磋商釐定。鑒於裘先生及余國安先生對本公司的注資直至2015年7月才完成，正式增資協議及Pre-A輪投資者的注資均在裘先生及余國安先生注資後完成。另一方面，A輪融資的代價乃於2016年1月根據2016年1月10日獨立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估值報告」)對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權的估值進行磋商及釐定。2015年5月至2015年12月，(i)本公司在泰州成立，裘先生及余國安先生通過杭州荃毅向本公司注資；及(ii)若干經驗豐富的管理及研發人員包括裘之華博士、Qiao Huaiyao先生及Kong Yong博士加入本集團以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及(iii)我們完成QX001S的細胞系篩選及工藝開發。因此，根據估值報告對本公司股權的估值顯著高於在2015年5月我們籌建業務初期對本公司股權的估值。
- (6) A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增加至B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產品研發進展、達成里程碑及業務前景。例如，(i)我們於2018年1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1S在中國治療中重度斑塊型Ps的IND批准，並於2019年4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2N在中國治療AS的IND批准；及(ii)我們透過專注於CMC的附屬公司賽孚士已建立內部製造能力以支持我們的研發活動。

歷史及公司架構

- (7) B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增加至B+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產品研發進展、達成里程碑及業務前景。例如，我們於2020年5月在中國完成QX001S治療Ps的I期臨床試驗，及於2020年6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5N在中國對成人治療中重度AD的IND批准。
- (8) B+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增加至B++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主要是由於(i)自B+輪融資以來中美華東為本集團帶來的戰略利益，例如我們與中美華東在中國聯合開發及獨家商業化QX001S的戰略合作，這將有助於確保預期首個商業化藥物QX001S的有效及高效商業化；及(ii)我們的產品研發進展、達成里程碑及業務前景。例如，我們於2020年9月啟動QX002N治療AS的Ib期臨床試驗，以及於2020年12月啟動在健康受試者中進行的QX005N的Ia期臨床試驗。
- (9) B++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增加至C輪融資完成後的投後估值，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產品研發進展、達成里程碑及業務前景。例如，(i)我們從國家藥監局取得以下各項的IND批准：(a)於2021年8月取得QX004N治療Ps的IND批准；(b)於2021年9月取得QX006N治療SLE的IND批准；(c)於2021年11月取得QX005N治療CRSwNP的IND批准；及(d)於2022年1月取得QX005N治療CSU的IND批准；及(ii)我們分別於2021年9月及2022年1月在中國完成QX002N治療AS的Ia期臨床試驗並啟動II期臨床試驗。
- (10) 較[編纂]折讓乃根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匯率及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

於C輪融資完成後，經計及以下事項，本公司預期[編纂]後本公司的市值將會增加：(i)於[編纂]期間預期籌集的資金；(ii)自C輪融資完成以來我們的業務發展情況；(iii)投資於非上市公司的C輪投資者所承擔的風險相對於投資於上市公司的投資者而言，估值折讓屬合理；及(iv)根據[編纂]發行的H股於[編纂]後可自由交易而產生的溢價。於C輪融資完成後，我們繼續推進管線產品的研發。具體而言，(i)我們於2022年9月在中國啟動QX005N治療AD的II期臨床試驗；(ii)我們於2022年9月在中國完成QX002N治療AS的Ib期臨床試驗及II期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iii)我們於2023年2月在中國完成QX005N治療AD的Ib期臨床試驗及II期臨床試驗的受試者入組；(iv)我們於2023年2月開始在中國對成年PN患者進行QX005N治療PN的II期臨床試驗；(v)我們於2023年4月開始在中國對成年CRSwNP患者進行QX005N治療CRSwNP的II期臨床試驗；(vi)我們於2023年5月在中國完成QX005N治療PN的II期臨床試驗的受試者入組；(vii)中美華東與我們於2023年6月在中國完成用於治療中重度斑塊Ps的QX001S治療中重度斑塊Ps患者的III期臨床試驗；(viii)中美華東為我們的QX001S商業化合作夥伴，於2023年7月在中國提交BLA，並於2023年8月獲國家藥監局受理；(ix)我們於2023年8月在中國完成QX002N治療AS的II期臨床試驗，並於2023年9月啟動III期臨床試驗；及(x)我們於2023年9月從國家藥監局取得QX005N用於治療COPD的IND批准，並於2023年10月取得用於治療12至17歲青少年AD的IND批准。有關上述業務進展及管線產品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歷史及公司架構

有關[編纂]投資者的資料

在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中，中美華東、洪泰基金(定義見下文)、泰州華銀(定義見下文)、Matrix Partners China、勤智資本(定義見下文)及深圳瑞享源(定義見下文)各自均為[編纂]，根據指南第2.3章對本公司作出相當數額的投資。我們通過裘先生或余國良博士介紹或通過其他[編纂]投資者介紹或我們在生物科技行業的社交活動中認識各[編纂]投資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為我們股東的[編纂]投資者的背景資料載列如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中美華東

中美華東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製藥有限公司，為一家深耕於專科用藥、慢病用藥、特殊用藥領域的綜合性製藥企業，其在慢性腎臟病、移植免疫、內分泌及消化系統等領域已建立堅實的市場基礎。中美華東為華東醫藥的全資附屬公司，華東醫藥為一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製藥公司(股票代碼：000963)。作為一家大型製藥公司，中美華東為[編纂]。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洪泰健康

洪泰健康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北京洪泰同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洪泰基金」，作為普通合夥人）、泰州華誠及紫金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紫金信託」，作為有限合夥人）分別擁有約0.88%、55.07%及44.05%。洪泰基金由俞敏洪先生及盛希泰先生共同創立，由青島鑫宸科創實業有限公司（一家由盛希泰先生及俞敏洪先生分別擁有60%及10%的公司）全資擁有。洪泰基金為一家聚焦股權投資的投資公司，其包括投資於信息技術、先進製造、醫療醫藥、新消費、新能源及新材料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管資產約人民幣300億元。因此，洪泰基金為[編纂]。泰州華誠為賽孚士的主要股東，並由泰州醫藥（由一家政府機構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公司）控制。紫金信託由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洪泰健康、洪泰基金、盛希泰先生、俞敏洪先生及紫金信託均為獨立第三方。

洪泰健康行使其於本公司的投票權的決定由洪泰基金決定。作為洪泰健康的有限合夥人之一，泰州華誠有權收取其部分經濟利益，但並不參與洪泰健康的管理或行使洪泰健康於本公司的投票權。

除丁超博士（獲洪泰健康提名為其於本公司監事會的代表）外，洪泰健康於本公司及／或賽孚士的董事會、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中並無其他代表。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泰州健鑫及融健達

泰州健鑫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投資基金，專注於大健康產業的私募股權投資。泰州健鑫由泰州華鑫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泰州華鑫」）管理，而泰州華鑫為一家由泰州醫藥高新區華銀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泰州華銀」）控制的公司。融健達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投資基金，專注於大健康產業的私募股權投資。融健達由泰州中國醫藥城融健達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融健達創業投資」）管理，而融健達創業投資由泰州華銀、董秋明女士（獨立第三方）、葉翔先生（我們的監事）、遊榮輝先生（獨立第三方）、宋榮華先生（獨立第三方）、胡衍保先生（我們的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及顧明虎先生（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81%、7.5%、5%、3%、1.5%、1.5%及0.5%。泰州華銀由泰州醫藥高新技術產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泰州醫藥高新技術」），由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轄下的泰州醫藥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財政局全資擁有的公司）、泰州東方中國醫藥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泰州東方」，一家由泰州醫藥擁有90%的公司）及泰州華誠（一家由泰州醫藥擁有約93.23%的公司）分別擁有約41.76%、31.50%及10.50%。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泰州華銀的在管資產約人民幣14.8億元，故為[編纂]。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泰州健鑫及融健達擁有同一個管理團隊及決策委員會。泰州健鑫及融健達行使其於本公司的投票權的決定最終由泰州高新技術委員會決定。泰州華誠並不參與泰州健鑫及融健達有關決策過程。

除吳志強先生（獲泰州健鑫及融健達提名為其於我們董事會的代表）外，泰州健鑫及融健達於本公司及／或賽孚士的董事會、監事會或高級管理層中並無其他代表。

洪泰健康、泰州健鑫及融健達之間並無就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權訂立特別協議或安排。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 及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 及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 均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風險投資基金，以在中國進行投資為主，主要聚焦先進技術、移動互聯網、醫療保健、消費等領域的公司。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 及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Matrix China Management VI, L.P.。Matrix China Management VI,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Matrix China VI GP GP, Ltd.。David Su、Ho Kee Harry Man 及 Xiaoning Liu 為 Matrix China VI GP GP, Ltd. 的董事並被視為對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 及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 所持股份擁有共同投資投票權。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 及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 分別有 55 名及 75 名有限合夥人，該等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 及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 的 30.00% 或以上權益。Matrix Partners China 為 [編纂]。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Matrix China Management VI, L.P.、Matrix China VI GP GP, Ltd.、David Su、Ho Kee Harry Man、Xiaoning Liu、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 及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 的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同人博達及 合富瑞泰

同人博達及合富瑞泰均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同人博達及合富瑞泰的普通合夥人為南京同人博達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同人」），該公司為一家專注於醫療健康行業私募股權投資的投資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管資產約人民幣566百萬元，並由孫建軍先生最終控制。除浙江恒景堂信息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浙江恒景堂」，前稱江蘇恒景堂諮詢服務有限公司，一家由曹冬玲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及浙江寧泰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寧泰」，前稱江蘇綠科建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由韓秋宏先生控制的公司）分別持有同人博達40.00%及30.00%權益外，同人博達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該合夥企業30%或以上權益。除陳振群先生持有合富瑞泰約33.33%權益外，合富瑞泰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該合夥企業30.0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同人博達、合富瑞泰、南京同人、孫建軍先生、浙江恒景堂、曹冬玲女士、浙江寧泰、韓秋宏先生、陳振群先生、同人博達及合富瑞泰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勤智羅茲曼、深圳勤智康信、
勤智德泰、共青城勤智康鑫
及勤智慧升

勤智羅茲曼、深圳勤智康信、勤智德泰及共青城勤智康鑫均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深圳前海勤智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勤智資本」）為彼等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勤智慧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勤智資本的附屬公司共青城勤智投資有限公司（「勤智投資」）。勤智資本由湯大傑先生最終控制。作為專注於投資醫療保健行業的投資公司並已建立高級投資組合，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前在管資產超過人民幣30億元，勤智資本為[編纂]。除(i)彭龍妹女士持有深圳勤智康信約72.07%權益；(ii)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盛德」，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881））持有勤智德泰95.00%權益；及(iii)徐申升先生持有勤智慧升88%權益外，概無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勤智羅茲曼、深圳勤智康信、勤智德泰、共青城勤智康鑫及勤智慧升30.0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勤智羅茲曼、深圳勤智康信、勤智德泰、共青城勤智康鑫、勤智慧升、勤智投資、勤智資本、湯大傑先生、彭龍妹女士、盛德、徐申升先生及勤智羅茲曼、深圳勤智康信、勤智德泰及共青城勤智康鑫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瑞享源三號及 瑞享源肆號

瑞享源三號及瑞享源肆號均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專注於生物醫藥行業的股權投資。瑞享源三號及瑞享源肆號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瑞享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瑞享源」，一家由胡國安先生最終控制的投資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深圳瑞享源的在管資產約人民幣20億元，故為[編纂]。除李思遠先生持有瑞享源肆號約31.24%的合夥權益外，瑞享源三號及瑞享源肆號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瑞享源三號或瑞享源肆號的30.0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瑞享源三號、瑞享源肆號、深圳瑞享源、胡國安先生、李思遠先生及瑞享源三號及瑞享源肆號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蘇州冠鴻

蘇州冠鴻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專注於投資生物製藥行業。蘇州冠鴻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州融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蘇州融實」，前稱蘇州冠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黃益民先生最終控制）管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州融實的在管資產超過人民幣20億元。除張建軍先生持有蘇州冠鴻約44.05%權益外，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該合夥企業30.0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蘇州冠鴻、蘇州融實、黃益民先生、張建軍先生及蘇州冠鴻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上海荃友

上海荃友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專注於股權投資。上海荃友由裘先生（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約45.71%，由裘先生的配偶許秋女士（作為其有限合夥人之一）擁有8.57%，及由三名其他有限合夥人擁有45.72%。上海荃友的全部三名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概無持有上海荃友30.00%或以上權益。

上海碩臣

上海碩臣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專注於醫藥行業的股權投資。上海碩臣由黃慧斌先生及黃國明先生分別擁有80.00%及20.00%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上海碩臣、黃慧斌先生及黃國明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

嘉興集荃

嘉興集荃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專注於生物醫藥行業的股權投資。嘉興集荃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晉成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晉成」），該公司由顧棟臣先生及顧志強先生最終控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晉成的在管資產約人民幣78.9億元。除熊永祥先生及鄭青愛女士分別持有嘉興集荃45%及約33.33%權益外，嘉興集荃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該合夥企業3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嘉興集荃、上海晉成、顧棟臣先生、顧志強先生、熊永祥先生、鄭青愛女士及嘉興集荃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前海倚鋒

前海倚鋒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前海倚鋒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倚鋒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倚鋒投資」，一家由朱晉橋先生最終控制的投資企業)。倚鋒投資是中國最早的生物醫藥投資機構之一，在管資產約人民幣40億元以上。除沈雪雨女士持有前海倚鋒約33.83%權益外，前海倚鋒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該合夥企業30.0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前海倚鋒、倚鋒投資、朱晉橋先生及沈雪雨女士以及前海倚鋒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深圳開天

深圳開天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深圳開天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雲起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雲起」)，該公司由童善炳先生最終控制。深圳雲起為一家專注於醫療及生物科技行業股權投資的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管資產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深圳開天的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該合夥企業3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深圳開天、深圳雲起、童善炳先生及深圳開天的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TWVC Panglin

TWVC Panglin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TWVC Panglin Fund SPC（「TWVC SPC」）全資擁有。TWVC SPC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的獨立投資組合公司，其投資經理為TW Venture Capital Limited（「TW VC」）。TW VC為英屬維爾京群島認可投資經理，由To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Tong Group」）全資擁有，而Tong Group則由蔡麗娜女士全資擁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TW VC的在管資產約60百萬美元。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TWVC Panglin、TWVC SPC、TW VC、Tong Group及蔡麗娜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

南京裕之華

南京裕之華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專注於生物醫藥行業的股權投資。南京裕之華由沈小芹女士（作為有限合夥人）及沈輝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分別擁有99.90%及0.10%。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南京裕之華、沈小芹女士及沈輝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

同創國盛

同創國盛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同創國盛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同創錦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同創錦繡」），該公司為深圳同創偉業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同創偉業」，其股份在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股票代碼：832793）的全資附屬公司。同創偉業為一家專注於長期投資先鋒型企業的投資公司，並擁有23年的資本管理經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管資產超過人民幣300億元。同創國盛的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該合夥企業3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同創國盛、同創錦繡、同創偉業及同創國盛的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佳銀瑞享源

佳銀瑞享源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佳銀瑞享源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佳銀私募股權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佳銀」），該公司為一家專注於投資新能源、新材料、生物醫藥、高端製造、半導體等領域的高技術、高附加值、高成長性創新型企業的投资公司，並由汪斯奇先生最終控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深圳佳銀的在管資產約人民幣250百萬元。佳銀瑞享源有兩名有限合夥人，即共青城佳睿投資有限公司（「共青城佳睿」，一家由汪斯奇先生最終控制的投資公司）及瑞享源三號（我們的[編纂]投資者之一），分別持有佳銀瑞享源的79.95%權益及20.00%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佳銀瑞享源、深圳佳銀、汪斯奇先生、共青城佳睿及瑞享源三號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遠致富海

遠致富海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遠致富海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遠致富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遠致」），為一家專注於投資健康、互聯網應用、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車、節能及新型先進製造領域的投資公司，由深圳市資本運營集團有限公司（「深圳資本」，一家由深圳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公司）控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深圳遠致的在管資產約人民幣137億元。除哈爾濱市城投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哈爾濱投資」，一家由哈爾濱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的投資公司）持有遠致富海約57.73%權益外，遠致富海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該合夥企業30.0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遠致富海、深圳遠致、深圳資本、哈爾濱投資及遠致富海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朗瑪三十七號

朗瑪三十七號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朗瑪三十七號的普通合夥人為朗瑪峰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朗瑪峰創業投資」），該公司由肖建聰先生控制。朗瑪峰創業投資為一家專注於投資高科技公司的投資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朗瑪峰創業投資的在管資產約人民幣100億元。朗瑪三十七號的有限合夥人概無持有該合夥企業3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朗瑪三十七號、朗瑪峰創業投資、肖建聰先生及朗瑪三十七號的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

背景

南京人才

南京人才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由南京紫金創投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南京紫金」）作為其普通合夥人擁有0.04%權益及由南京紫金新興產業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南京新興」）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擁有99.96%權益。南京紫金是一家專注於中國戰略新興產業投資的投資公司，由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控制。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南京紫金的在管資產超過人民幣200億元。南京新興為國有企業，其股東概無持有南京新興30%或以上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南京人才、南京紫金、南京新興均為獨立第三方。

[編纂]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根據本公司、裘先生、余國安先生及當時股東於2022年11月30日訂立的股東協議（「股東協議」），[編纂]投資者獲授若干特別權利，包括（其中包括）(i)選舉董事和監事的權利；(ii)接收有關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和其他資料，以及檢查本集團成員公司的資產、記錄和賬簿的權利；(iii)優先認購權；(iv)在若干情況下的優先購買權；(v)隨售權；(vi)採取若干企業行動的事先同意權；(vii)要求裘先生、余國安先生及杭州荃毅在發生特定贖回事件後購回股份的贖回權；(viii)反攤薄權；及／或(ix)享有向其他投資者提供的相同優惠條款的權利。根據日期為2023年3月10日的股東協議的補充協議，贖回權於首次提交[編纂]申請時已終止，但倘[編纂]申請已被撤回或[編纂]未於[編纂]申請日期起計18個月內完成，則贖回權可恢復，而股東協議項下的所有其他特別權利將於[編纂]後根據《[編纂]投資的指引》（指南第4.2章）自動終止。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投資者於[編纂]後在本公司的股權

緊隨[編纂]完成及[編纂]股份轉換為H股後，[編纂]投資者於本公司的股權將如下：

[編纂] 投資者名稱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我們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中美華東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35,900,000	[編纂]%
洪泰健康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18,750,000	[編纂]%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9,853,116	[編纂]%
融健達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7,500,000	[編纂]%
泰州健鑫	[編纂]股份	3,750,000	[編纂]%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3,750,000	[編纂]%
蘇州冠鴻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6,540,000	[編纂]%
上海荃友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5,000,000	[編纂]%
上海碩臣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5,000,000	[編纂]%
瑞享源肆號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4,500,000	[編纂]%
同人博達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4,375,000	[編纂]%
共青城勤智康鑫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3,899,800	[編纂]%
合富瑞泰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3,750,000	[編纂]%
嘉興集荃	[編纂]股份	3,572,400	[編纂]%
前海倚鋒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3,500,000	[編纂]%
瑞享源三號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3,230,000	[編纂]%
深圳開天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2,977,000	[編纂]%
TWVC Panglin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2,500,600	[編纂]%
南京裕之華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2,000,000	[編纂]%
同創國盛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1,450,000	[編纂]%
勤智羅茲曼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1,250,000	[編纂]%
深圳勤智康信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1,250,000	[編纂]%
佳銀瑞享源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1,250,000	[編纂]%
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1,066,884	[編纂]%
朗瑪三十七號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730,000	[編纂]%

歷史及公司架構

[編纂] 投資者名稱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我們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概約持股 百分比
勤智德泰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730,000	[編纂]%
遠致富海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730,000	[編纂]%
南京人才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625,000	[編纂]%
勤智慧升	由[編纂]股份轉換的H股	595,400	[編纂]%
小計	[編纂]股份	7,322,400	[編纂]%
	H股	132,702,800	[編纂]%
總計		140,025,200	[編纂]%

[編纂]

裘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杭州荃毅、上海荃友及信孚同心為我們的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中美華東為我們的主要股東，因此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泰州健鑫、融健達及泰州華誠（賽孚士的主要股東）為受共同控制的實體，因此泰州健鑫及融健達被視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洪泰健康認購股份的部分資金由泰州華誠（作為持有洪泰健康約55.07%權益的洪泰健康有限合夥人之一）提供。因此，由裘先生、杭州荃毅、上海荃友、信孚同心、中美華東、泰州健鑫、融健達及洪泰健康持有的合共[編纂]股股份（相當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編纂]%）於[編纂]後將不會計入[編纂]的一部分。

由嘉興集荃持有的合共[編纂]股股份（相當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編纂]%）於[編纂]後將不會計入[編纂]的一部分，原因是嘉興集荃持有的股份為[編纂]股份，於[編纂]完成後將不會轉換為H股及於聯交所[編纂]。

由余國良博士、李建偉博士、裘之華博士、郭新軍先生及[編纂]投資者（包括Matrix Partners China VI, L.P.、蘇州冠鴻、同人博達、上海碩臣、瑞享源肆號、共青城勤智康鑫、合富瑞泰、前海倚鋒、瑞享源三號、深圳開天、TWVC Panglin、南京

歷史及公司架構

裕之華、同創國盛、勤智羅茲曼、深圳勤智康信、佳銀瑞享源、Matrix Partners China VI-A, L.P.、朗瑪三七號、勤智德泰、遠致富海、南京人才及勤智慧升) 所持有的合共66,252,800股股份(相當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編纂]%) 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轉換為H股及於聯交所[編纂]。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由於余國良博士、李建偉博士、裘之華博士、郭新軍先生及上述[編纂]投資者並非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且彼等投資並非由任何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撥付，彼等持有的股份於[編纂]後將被計入[編纂]。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及第18A.07條，於[編纂]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超過[編纂]%(市值大幅超過[編纂]港元) 將由公眾人士持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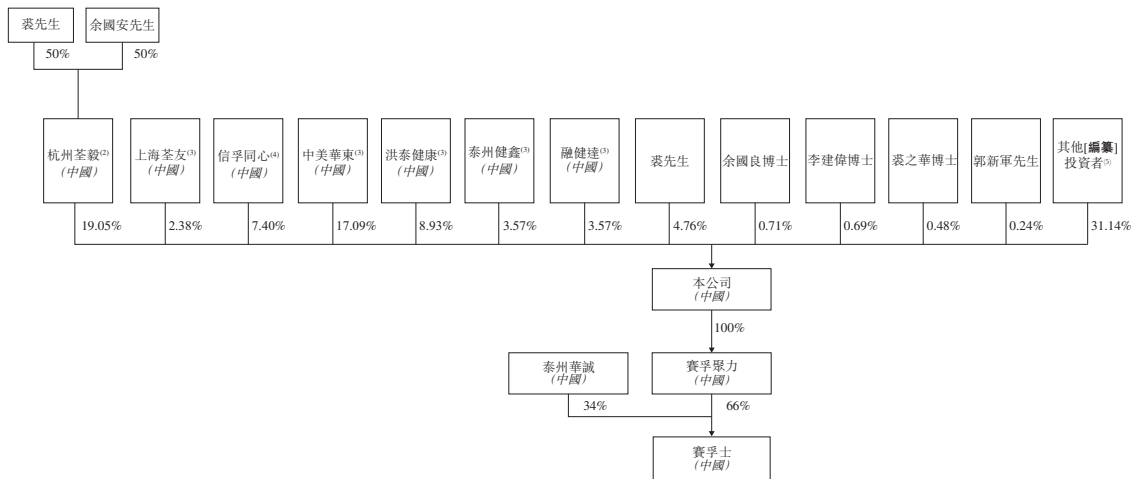
遵守指南

獨家保薦人認為[編纂]投資符合《[編纂]投資的指引》(指南第4.2章)。

股權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投資完成後但於[編纂]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隨[編纂]投資完成後但於[編纂]完成前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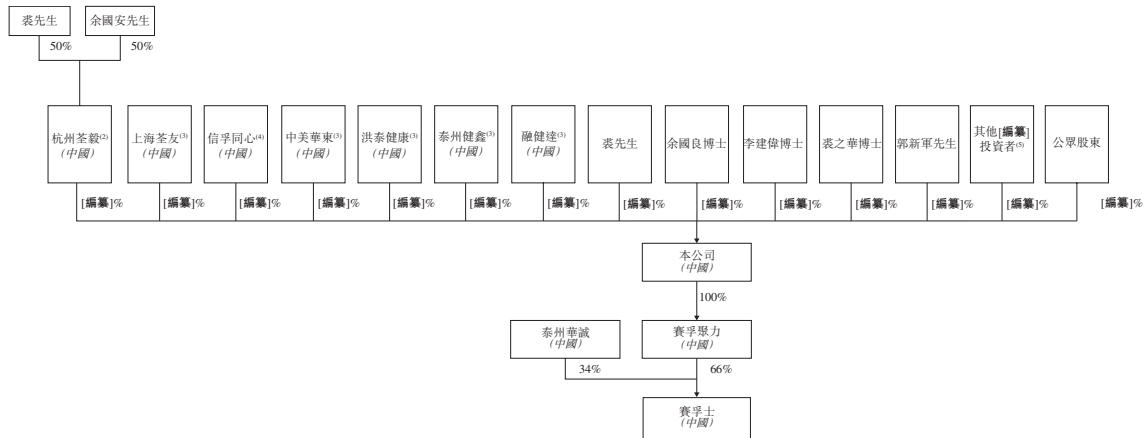
歷史及公司架構

附註：

1. 由於四捨五入，股權百分比相加可能並非100%。
2. 根據裘先生與余國安先生於2022年2月5日訂立的杭州荃毅補充合夥協議，裘先生與余國安先生協議並確認（其中包括）自本公司成立日期起，彼等一直並將繼續作為一致行動人士，並同意在作出決定及透過杭州荃毅在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上行使其投票權前互相協商並達成一致共識，倘未能就所呈述的任何事項達成共識，則應以裘先生的決定為準。
3. 有關上海荃友、中美華東、洪泰健康、泰州健鑫及融健達的背景資料詳情，請參閱上文「-[編纂]投資」。
4. 信孚同心於2021年8月19日在中國成立，作為我們的員工股份激勵平台之一，其普通合夥人為裘先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文「-員工股份激勵計劃」。
5. 有關其他[編纂]投資者的背景資料詳情，請參閱上文「-[編纂]投資」。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及股權架構：



附註：請參閱上文「-股權及公司架構-緊隨[編纂]投資完成後但於[編纂]前的公司架構」內的附註。